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2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郭秀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先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5,458,517.34	1,630,523,396.29	-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8,957,974.37	669,798,131.70	-12.0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7,364,424.55	-8.69%	471,347,799.20	-1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811,554.22	-50.60%	-68,772,112.43	-15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01,142.43	-140.61%	-88,101,075.78	-1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57,532.56	-334.22%	42,269,605.58	135.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8	-50.60%	-0.5731	-154.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8	-50.60%	-0.5731	-15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3%	-1.59%	-11.04%	-6.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03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7,391.64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7,808,147.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008.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85,665.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4,938.82	
合计	19,328,963.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秀梅	境内自然人	67.97%	81,569,790	81,569,790	质押	48,750,000
张宗涛	境内自然人	2.17%	2,600,010	2,600,010	质押	1,300,000
朱玉光	境内自然人	0.67%	800,010	800,010	质押	440,000
彭楠	境内自然人	0.50%	600,030	600,030		
廖晓强	境内自然人	0.42%	500,040	500,040		
胡锦敏	境内自然人	0.42%	500,040	500,040		
周绍辉	境内自然人	0.42%	500,040	500,040		
何名奕	境内自然人	0.42%	500,040	500,040		
蒋福财	境内自然人	0.38%	450,000	450,000		
陈守峰	境内自然人	0.33%	399,960	399,96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龙	3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800
刘德巽	15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400
靳从杰	151,910	人民币普通股	151,910
张振秋	1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00
孙峰	12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800
林润伟	1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900
豆俊峰	1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000
韩建红	11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700
李建文	11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200
游宝林	1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限售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79,776,482.00	150,931,639.62	-47.14%	主要为归还短期贷款减少货币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54,082.19		100.00%	主要为购买保本浮动性理财产品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	173,047,909.19	276,592,131.00	-37.44%	主要为本年度收到上年转让郑州公司部分款项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637,107.95	37,787,142.66	-34.80%	主要为留底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9,805,900.30	7,452,855.28	31.57%	主要为路畅电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0.00	15,275,000.00	-100.00%	主要为公司投资建设的冶金废渣超细粉新材料项目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9,646.94	8,569,365.26	-83.20%	主要为公司投资建设的冶金废渣超细粉新材料项目预付的设备款对应的设备到货所致
短期借款	329,034,398.04	502,057,337.92	34.46%	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59,464,848.77	26,760,111.07	122.21%	主要为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6,762,380.56	20,171,797.76	-66.48%	主要为销售收入及毛利下降相应税金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3,987,710.49	6,252,772.01	-36.22%	主要为部分售后责任转嫁到供应商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2,716,414.75	4,109,366.69	-33.90%	主要是处置包括郑州不动产在内的郑州路畅电子公司,相应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少
管理费用	44,946,826.76	31,530,063.92	42.55%	主要为本期精减人员补偿费增加及处理库存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7,975,572.17	28,265,045.58	34.36%	主要为本期研发投资有所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5,848,713.27	35,270,681.86	-55.07%	主要是上年同期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比本期大
其他收益	2,927,391.64	8,077,257.92	-63.76%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22,482.12	-1,130,934.51	1569.80%	主要是路畅电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将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值的差额一次性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3,896,135.25		100.00%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准备产生的新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8,782,586.50	-4,976,160.47	-76.49%	主要是按政策计提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601,375.85	-1,369,773.96	-746.96%	主要是本期亏损,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原因(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03,576.77	15,471,637.65	-39.87%	主要是出口收入减少,相应收到出口退税减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011,068.50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未有收回投资的情况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941.37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未有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现金的情况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2,053.00	2,230,880.02	-45.22%	主要是公司本期处置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减少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1,358,669.26		100.00%	主要是本期收到部分处置郑州路畅电子公司股权的款项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152,513.57	15,604,829.53	86.82%	主要为公司本期投资建设的冶金废渣超细粉新材料项目支付工程和设备款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72,000,000.00	-94.19%	主要为公司本期理财投资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8,491,568.75	368,465,442.00	-59.70%	主要为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025,930.81		100.00%	主要为本期银行承兑、保函等保证金陆续到期增加和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365,272.00	408,010,000.00	-60.70%	主要为本期借款到期偿还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94,495.99	23,983,356.84	-64.16%	主要为本期银行借款减少相应利息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343,650.00		100.00%	主要为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相应保证金增加和票据贴现到期还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议案》,投资建设全资子公司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截止目前,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畅丰")已取得西峡县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对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宛西环审【2019】73号)。同时,取得了第三方机构河南锦正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安全条件审查的《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安全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鉴于该项目相关人员、物料、生产设备以及基础建设均已配备齐全,该项目已达到了试产条件,南阳畅丰将投入试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议案》,投资建设全资子公司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	2019年07月15日	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019年10月10日	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9年度净利润(万元)	-15,000	至	-12,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95.3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受汽车市场不景气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有所下降,存货积压有所增加。同时,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正在进行收入结构和管理调整,控制各项成本费用,但进度不及预期。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154,082.19		10,000,000.00		154,082.19	10,154,082.19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154,082.19	0.00	10,000,000.00	0.00	154,082.19	10,154,082.19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0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0月28日在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其中董事长郭秀梅女士、独立董事田韶鹏先生、独立董事陈琪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郭秀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公告编号:2019-052)。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协议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自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借款。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董事郭秀梅因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5)全文将于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1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0月28日在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陈守峰、监事杨成松为通讯出席)。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守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公告编号:2019-052)。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与协议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有效。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借款。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3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畅科技"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需求,提高公司流动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拟与协议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资产池业务。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资产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公司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是协议银行对公司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公司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商业汇票等金融资产。

资产池项下的票据池业务,可对承兑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向公司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

2、协议银行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协议银行为公司与其签订了授信协议的商业银行或其分支机构。

3、业务期限

上述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具体以公司与协议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4、实施额度

公司享有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资产池额度,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5、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为资产池业务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一般质押、存单质押、商业汇票质押、最高额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

二、资产池业务对公司的影响、风险以及风险控制

随着公司使用票据结算金额的增加,公司持有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增加,公司将应收票据统一存入协议银行进行集中管理,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承兑等业务,有利于节约公司资源,减少资金占用,提高公司流动资产使用效率,实现股东权益的最大化。

公司开展资产池、票据池业务,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协议银行申请开据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公司与协议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协议银行对接,建立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因此,此次资产池业务的担保风险可控。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上述业务可以提升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与协议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开展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有效。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4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畅科技"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因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成集团")经营需要,公司同意向关联方龙成集团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借款期限为12个月,本次提供借款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实际借款日、借款金额、借款利率以借款凭证(借据)所记载的日期、金额和利率为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龙成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秀梅女士之配偶朱书成先生所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郭秀梅女士在董事会中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都投了赞成票。本次交易事前已经过本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关联方龙成集团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是在不影响公司资金周转情况下进行合理调配。关联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为基础,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郭秀梅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1)企业名称: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西峡县仲景大道东段116号

(4)法定代表人:朱书成

(5)注册资本:37,5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钢铁、铁粉、矿产品、金属及非金属制品、机械设备购销等。

(7)主要股东:朱书成

(8)龙成集团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良好。

2、龙成集团与本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没有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总额	净利润
2018年12月31日	2,030,630.41	798,614.41	1,232,016.00	2,107,203.65	212,344.94
2019年6月30日	2,056,137.12	743,661.80	1,312,475.32	1,013,442.60	80,459.32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交易事项:公司向龙成集团提供借款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提供借款利息:以贷款实际提款日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

3、提供借款用途:经营周转、投资等。

4、使用及还款方式: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在约定的借款额度内,向龙成集团提供借款。贷款结息按一次性还本付息的方式。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以提供借款实际提款日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利息。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主要用于龙成集团经营周转,可以缓解龙成集团资金压力,且是在公司有闲置资金的条件下实施,有利于增加公司闲置资金利用率,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借款利率以实际提款日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提供借款利率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之日,近十二个月,公司与龙成集团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公司收到龙成集团支付的郑州路畅电子股权转让款25091.33万元,路畅科技向龙成集团借款26,138.42万元并已全部还清。

上述交易事项均已履行审议程序并在合理的审议范围内进行。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借款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秀梅在董事会中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都投了赞成票。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关联方龙成集团具有良好的资产资质、广阔的市场前景且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盈利情况良好,具有较充足的偿债能力。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公平合理、定价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将《关于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满足关联方龙成集团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是在不影响公司资金周转情况下进行合理调配。关联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为基础,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郭秀梅女士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借款事项。

八、其他事项

1、公司承诺在此次向关联方龙成集团提供借款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龙成集团的借款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2、龙成集团实际控制人朱书成先生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九、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五)借款合同

(六)担保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5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会成员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14日(星期四)13: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1月13日-2019年11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14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13日15:00-2019年11月14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1月08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08日(星期五)下午3:00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票简称:路畅科技;股票代码:002813)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11号软件产业基地5栋C座9楼901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1.00: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三、提案编码

(一)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二)其他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提案,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时均单独表决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提案均已分别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登载的《关于向关联方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9:00-11:30、13: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复印件和《会议回执》(详见附件2),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1月11日17:00。

4、登记地点:

(1)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11号5栋C座9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信函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11号5栋C座9楼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57,信函请注明"路畅科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传真送达: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路